

证券代码：600584

证券简称：长电科技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94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大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今接到公司第三大股东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潮集团”）关于所持公司股份进行补充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新潮集团于 2017 年起，分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,850 万股股权质押给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。近日，经双方协商，新潮集团同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05 万股股权（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.63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.07%）对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补充质押，其中 20 万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27 日至质押双方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，85 万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28 日至质押双方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。

上述业务为补充证券质押，不存在新增融资的情况，其补充质押文件签署工作尚在办理中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新潮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67,078,984 股，占总股本的 10.42%。本次质押后，新潮集团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00,650,000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0.24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.28%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